

证券代码：300044

证券简称：赛为智能

公告编号：2017-031

深圳市赛为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
之募集配套资金所发行股份的锁定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赛为智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12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北京开心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100%股权。同时，公司拟以询价方式向不超过5名（含5名）符合条件的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54,000万元，用于支付本次交易的现金对价、中介机构费用以及投资IP授权使用及游戏开发建设项目，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拟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100%（以下简称“本次配套融资”）。

2016年12月29日，公司召开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根据该议案，本次配套融资发行股份的锁定期安排如下：

“（1）最终发行价格不低于发行期首日前1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的，自发行结束之日起可上市交易；

（2）最终发行价格低于发行期首日前20个交易日上市公司股票均价但不低于90%，或者发行价格低于发行期首日前1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但不低于90%的，自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

锁定期内，由于公司送红股、资本公积转增等原因导致发行对象所持股份增

加的部分，亦应遵守上述约定。

若中国证监会等监管机构对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份的锁定期另有其他要求，相关方将根据中国证监会等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且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为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综合考虑近期国内资本市场环境和中国证监会的监管要求，公司本次配套融资发行的股份的锁定期安排调整如下：

“本次配套融资发行的发行对象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

锁定期内，由于公司送红股、资本公积转增等原因导致发行对象所持股份增加的部分，亦应遵守上述约定。

若中国证监会等监管机构对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份的锁定期另有其他要求，相关方将根据中国证监会等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且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除上述调整外，本次配套融资发行股份方案的其他内容不变。

特此公告。

深圳市赛为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五日